

木兰县卫生健康局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进一步加强政务诚信建设，提高政府诚信行政水平，优化营商环境，充分发挥政务诚信引领示范作用，营造公平诚信的社会氛围，木兰县卫生健康局郑重向社会公开承诺：

一、依法行政承诺：正确履行卫健系统工作职责，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，切实履行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。坚持信念，群策群力，依法守护木兰县广大群众的身体健康，推动国民健康素养向好发展。

二、政务公开承诺：卫健局将依法依规公开行政审批事项和相关服务项目，公开审批事项的审批依据、办理程序和时限承诺，公开工作人员办公电话，加强服务监督。做好政策解读，积极回应社会关切，实行阳光政务。

三、勤政高效承诺：认真执行“首问负责制”，及时办理和答复企业申请和咨询；切实落实“办事不求人”“最多跑一次”“信用承诺制”“一网通办”等利企惠民政策措施；文明礼貌、热情周到，让企业和群众满意。

四、执法监督承诺：严格执法程序，依法开展行政执法和行政检查。执法人员统一持证上岗，做到文明、公正执法，推行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推行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执法检查。

五、守信践诺承诺：遵守依法依规作出的政策承诺和签

订的各类合同、协议。对政务失信违约事件积极处理，保护各类社会主体的合法权益。着力整治、坚决杜绝出现“新官不理旧账”、政府部门和所属所辖事业单位被列入“失信被执行人”等机关单位失信违约问题，着力构建“亲”“清”新型政商关系。

六、推进卫健系统行业信用建设承诺：针对审批中依法采用信用承诺办理许可事项：公共场所卫生许可事项的办理，木兰县卫健局将严格依据《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》，推动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。制顺利实行。

七、廉洁从政承诺：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制度，不谋私利，不接受服务对象的现金、贵重物品、有价证券，不以任何形式对服务对象进行索、拿、卡、要，建设廉洁从政部门。

八、接受社会监督承诺：认真对待群众及企业投诉，及时核实投诉事项，对违反政务诚信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并及时反馈处理结果。

以上承诺，欢迎社会各界监督。

监督投诉电话：0451-57082491

投诉举报邮箱：mlxwsj@163.com

社会信用统一代码：11230127MB04817488

签发人：

单位名称：木兰县卫生健康局

日期：2023年4月1日